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 9 人，实际出席 9 人。会议由董事长何根林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及授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 150,300,000 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现将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原 190,000 股调整为 266,000 股，确定以 2018 年 11 月 28 日为授予日，授予 59 名激励对象 266,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6.06 元/股。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

《关于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及授予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公司在原有授信基础上拟增加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2,000 万元、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天元路支行 5,0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城南支行 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9 日